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学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超募资金用于投资10万吨玉米蛋白精加工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超募资金投入新增募投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超募资金投入新增募投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超募资金用于投资年产10万吨的玉米蛋白精加工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

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农生物科技（乐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陵美农”）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旨在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乐陵美农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1 月 20 日